

以夢作為修行的對境？還是方法？（三）

李建弘

由斯串習勝解力故，夢中還似此所修轉。
由如是等勝解力故，夢中福業亦得增長。

《大毗婆沙論》

《大智度論》²⁷：夢不是實有的

比《大毗婆沙論》晚出的《大智度論》，採取截然不同的立場。夢，是般若經裡常用的比喻，《大智度論》的解釋是從般若經的立場出發：

「如夢」者，如夢中無實事，謂之有實，覺已知無，而還自笑；人亦如是，諸結使眠中，實無而著，得道覺時，乃知無實，亦復自笑。以是故言「如夢」。

別於《大毗婆沙論》直接指出夢是實有的立場，《大智度論》認為從解釋般若經的「如夢」立場而言，夢不應該是實質的。因此，有別於《大毗婆沙論》從探討

睡眠現象切入，《大智度論》是從以夢為比喻開始的。

如夢，是般若經的許多比喻之一，包括有十種，分別是如幻、如焰、如水中月、如虛空、如響、如鍵闌婆城、如夢、如影、如鏡中像、如化。²⁸它們是為了比喻世間一切現象的不真實。

《大智度論》的解釋，因為睡眠，我們才能在夢中看到本來不存在的現象，而人類的無明就像睡眠，使得我們從無見有，也就是在本不存在之中見到存在。所以有「我」，有我所有的、我所感知的、有男、有女等等。

復次，夢者眠力故，無法而見；人亦如是，無明眠力故，種種無而見有，所謂我、我所有，男女等。復次，如夢中無喜事而喜，無瞋事而瞋，無怖事而怖；三界眾生亦如是，無明眠故，不應瞋而瞋，不應喜而喜，不應怖而怖。²⁹

此外，雖然是從「如夢」開始探討夢的，還是列舉了夢的成因：

復次，夢有五種：若身中不調，若熱氣多，則多夢見火，見黃、見赤；若冷氣多，則多見水、見白；若風氣多，則多見飛、見黑；又復所聞見事多思惟念故，則夢見；或天與夢，欲令知未來事故。是五種夢皆無實事而妄見。³⁰

《大智度論》未說明這個解釋的來源，只說明夢和地、水、火、風，身體裡宇宙四大基本元素的不平衡有關。而且，多以視覺經驗為主。並不多加分析的原因，是因爲夢，在般若經的立場，它們並非實有的，有所見也是妄見，所以「是五種夢皆無實事而妄見」。

然而，還是有人質疑，夢不應是無實的，因爲一切都是因緣合和而生的。有所見、有所感，就是有因緣，只要「有」因緣在，夢就不是無實的。有人這麼反對。

問曰：不應言「夢無實」！何以故？識心得因緣便生；夢中識有種種緣，若無此緣，云何生識？

答曰：無也！不應見而見，夢中見人頭有角，或夢見身飛虛空，人實無角，身亦不飛，

是故無實。

反駁的理由是，不應該見到的，卻見到了，這就是不實在、或是不存在的。例如人頭有角，或是夢到自己飛上天。換句話說，在醒來的經驗世界裡不存在的，到了夢中卻出現了，它是不實的。但留有疑問：

問曰：實有人頭，餘處亦實有角；以心惑故，見人頭有角。實有虛空，亦實有飛者；以心惑故，自見身飛，非無實也。

答曰：雖實有人頭，雖實有角，但人頭生角者，是妄見。

問曰：世界廣大，先世因緣種種不同；或有餘國，人頭生角，或一手一足，有一尺人，有九頭人，人有角何所怪？

答曰：若餘國人有角可爾，但夢見此國所識人有角，則不可得。

復次，若人夢見虛空邊、方邊、時邊，是事云何有實？何處無虛空、無方、無時？以是故夢中無而見有。³¹

進一步的疑問是，人頭、角、虛空、能飛會飛的，它們全都是實有的，只是因爲夢中心的惑亂，把它們結合在一起，但實有加上實有，應該還是等於實有。換句話說，以邏輯關係申論，兩種實有的因加總，按理可以

推得實有的果。以數學概念理解，實數加上實數，應該是等於實數，不會變成虛數。

按般若觀的立場，人頭生角，這是虛妄的，它不是實有的。現實上不存在，它就不是實有，而是妄見。

但問題仍緊追不放，按佛教的宇宙觀，世界何其廣大，可能也有其他的人長得就和我們不一樣，或是身長只有一尺、有九個頭、或生來只有一手一足，人長角有何奇怪？

這類問題的回答是：那些地方的人有角，是那些地方的事。夢到這裡的人頭上長角，這是虛無的。何況，反問自己，要是有人夢見虛空的邊際，時間的邊際，方向的邊際，它是實？是虛？有什麼地方可以在虛空之外？所以說能在夢中無而見有，也就是「無緣而生識」。所以針對這類問題的總結就是：

汝先言：「無緣云何生識？」雖無五塵緣，自思惟念力轉故，法緣生。若人言「有二頭」，因語生想。夢中無而見有，亦復如是。諸法亦爾，諸法雖無而可見、可聞、可知。如偈說：「如夢、如幻、如捷聞婆；一切諸法，亦復如是。」以是故說「諸菩薩知諸法如夢」。³²

對於因緣上存有的事，出現在夢中為什麼是無實的？根據《大智度論》的解釋，它是思維念力運作造成的，才有了這些意象出現夢中。同時，再回到「如夢」的解釋，按般若的觀點，一切現象都是一樣的，「諸法亦爾，諸法雖無而可見、可聞、可知」。它們就像夢一樣，這就是為什麼菩薩說：「諸法如夢。」

以上是關於佛教裡主張夢是無實的立場，以《大智度論》為代表。相較於《大毗婆沙論》主張夢為實有的立場，兩者是對立的，一方主張實有，一方主張無實。然而，它們的論證起點是不一樣的，對於《大毗婆沙論》來說，它是要解決夢對於修行來說，它的意義是什麼？是有意義的？還是無意義的？為什麼？對《大智度論》而言，要解決的是為什麼要以夢作為比喻？以般若的角度，一些現象的本質都是「空」的，而夢是十種很好的比喻中的一種。

然而，以上的內容是否就能說明《大智度論》和《大毗婆沙論》是空有的對立呢？並不盡然，《大毗婆沙論》的主張是基於因果法則而主張夢為實有，《大智度論》是從法的本質，也就是現象的本質建立的認識論，認為一切現象虛幻不實，夢既然是世間的一種現象，它就是不實的。兩者是不同方向的理解。（未完待續）

註：

27. 梵名 Mahāprajñā paramitaśāstra，有一百卷。印度龍樹菩薩著，後秦鳩摩羅什譯。又稱大智度經論、摩訶般若釋論、大智釋論、釋論、智度論、智論、大論等，「大智度」是「摩訶般若波羅蜜」的意譯，詮釋《大品般若經》的論著。相傳本書原文有十萬餘頌，據推測，今本百卷係鳩摩羅什縮譯而成者。羅什譯本中，最初之三十四卷，為全譯本，係大品般若初品之注釋。其後各卷所譯，則經羅什節略。譯於姚秦弘始四至七年（四〇二—五）。參見《佛光大辭典》，頁八六三。
28. 《大智度論》卷六〈序品〉：「解了諸法：如幻、如焰、如水中月、如虛空、如響、如犍闥婆城、如夢、如影、如鏡中像、如化。」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冊，頁一〇一，下。
29. 《大智度論》卷六，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冊，頁一〇三，下。
30. 《大智度論》卷六，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冊，頁一〇三，下。
31. 《大智度論》卷六，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冊，頁一〇三，下；一〇四，上。
32. 《大智度論》卷六，《大正藏》第二十五冊，頁一〇

四，上。

中華五眼協會勞義工 午後聽雨電影欣賞會

中華五眼協會為饗宴奉獻愛心的志工，於十月十二日下午，於台北大直美麗華電影院舉辦「五眼志工電影欣賞」活動，觀賞熱門新片「聽見下雨的聲音」，邀請佛教各界志工，有三百多人到場參加。「聽見下雨的聲音」是由知名的作詞者方文山跨界導演，柯有綸、徐若瑄等人主演，故事主軸圍繞一個地下樂團和因為車禍失去聽力和男友的高中生，以倒敘的方式呈現。也有許多傳統中華文化和現代搖滾的結合。

中華五眼協會是為殘障弱勢族群設立，於一九九二年三月一日由蓮懺上人成立，以集合有愛心想要奉獻的佛教徒。取名五眼是為了作明盲之間的橋樑，也是佛教界少數專門服務殘障界的全國性社團。「五眼」是取自佛經中「肉眼、天眼、慧眼、法眼、佛眼」五種境界，希望提醒社會大眾勿只重視外在的形體，而忽略內在之心靈。五眼提供點譯經典，方便道場法會供視障朋友使用，也到佛教團體陸續成立服務殘障的組織及共修會。

目前五眼協會目前會員有七百多人，志工二千多人，理監事廿六人，互動的團體達數百個；已服務明盲人數逾數十萬人次，舉辦的各類活動數百場。